

证券代码：874049

证券简称：文依电气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、《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已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召开前审阅了《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及相关材料，经过认真的事前审查，就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

一、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

经审查，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、期货及相关业务审计资格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。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坚持独立审计准则，较好地履行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。我们同意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。

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：任浩、张浩芬、倪受彬
2024 年 3 月 29 日